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JSZC-320312-DYDL-G2026-0003

项目名称： 张集中专保安外包项目

采购单位： 江苏省徐州市张集中等专业学校

中标供应商（乙方）： 徐州精诚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6 年 6 月 1 日

友情提醒：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合同条款

甲方（招标方）：江苏省徐州市张集中等专业学校

乙方（中标方）：徐州精诚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甲方就购买乙方安保服务事宜，双方自愿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张集中专保安外包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JSZC-320312-DYDL-G2026-0003) 以及相关的澄清、补充文件等；
- （二）乙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补充说明文件等；
- （三）履约保证金(如有，具体见下文)；
- （四）中标通知书。

二、技术及服务要求

具体内容见招标文件（项目编号：JSZC-320312-DYDL-G2026-0003）第六章《采购需求》。

三、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从 2026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5 月 31 日止, 到期合同自动中止，甲方不另行通知。签订合同前由现中标公司与原公司进行交接，对原公司产生的合同期外的费用按实结算，但没有利息及利润等其它费用。

四、保安岗位、人数

至少配备人员数量

序号	岗位	年龄	人数
1	保安队长	60 岁以下	1
2	保安员	60 岁以下	9
3	女宿管	60 岁以下	6
4	德育干事	45 岁以下	6

5	夜间巡逻保安	50 岁以下	2
6	消控和机动保安	50 岁以下	3
	合计		27
7	项目负责人	50 岁以下	1

以上配备人员符合条件，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第六章《采购需求》。

五、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 本合同一年服务费(含税)共计人民币 1095720 元，(大写):壹佰零玖万伍仟柒佰贰拾元整。该费用包含乙方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2. 经双方协商一致，选择以下第三种付款方式：

第一种付款方式（不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1) 合同当年总价的百分之四十(40%)即¥ 大写：人民币 ，在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自收到增值税发票（发票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40%）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

(2) 合同当年的剩余款项，每月安保管理服务费=安保管理服务费（即合同总价）*90%/12”。乙方应于每月 5 日前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按付款计划每月向乙方支付费用。

第二种付款方式（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1) 合同当年总价的百分之四十(40%)即¥ 大写：人民币 ，在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自收到增值税发票（发票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40%）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

(2) 合同当年的剩余款项，每月安保管理服务费=安保管理服务费（即合同总价）*90%/12”。乙方应于每月 5 日前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按付款计划每月向乙方支付费用。

第三种付款方式

在签订合同时，如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的，由乙方开具增值税发票，按照甲方付款计划每月向乙方支付 91310 元（四舍五入、含税）。乙方应于每月 5 日前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按付款计划每月向乙方支付费用。（注：此条符合苏财购（2020）52 号文件要求）（每月安保管理服务费=安保管理服务费（即当年合同总价）/12。

六、双方权利义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对乙方有实施日常检查、考核、管理的权利。
- （二）甲方可对乙方存在问题限期整改，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
- （三）甲方需确保乙方合同价款的按时到位。
- （四）甲方检查人员必须公开、公平、公正检查考核。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乙方应自觉接受采购人的检查、考核、指导和监督。
- （二）合同期内，乙方所需要的设备、机具停放等用房、用地及固定办公地点由乙方自行解决。
- （三）乙方要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安全教育和岗位培训，教育局每年进行一次统一培训，培训费用由中标方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支付。
- （四）完善相关措施，确保安全无事故，聘用及使用保安遵从相关的法律法规，如有用工及赔偿纠纷与甲方无关。项目管理期间内如遇人身伤亡事故，均由乙方负责，与采购人无关。
- （五）保安服装自行配备，但必须保证质量。包含春夏秋冬服装、大衣及鞋帽及肩章标志等。
- （六）乙方需全面配合采购人管理，根据人员安排采购方有权对所服务学校进行部分调整，遇到重大活动服从统一调配。

七、考核办法

- （1）甲方对供应商工作进行月度考核，管理内容及评分标准：具体按照《保安服务考核内容及评分细则》合同附件一。
- （2）当月考核成绩 ≥ 90 分，全额支付当月服务费；

(3) 当月考核成绩在 90 分—85 分之间，每下降 1 分，扣除当月服务费的 1%；

(4) 当月考核成绩 $\leq$ 85 分，每下降 1 分，扣除当月服务费的 2%；

(5) 当月考核成绩在 60 分以下为不合格，全额扣除合同约定当月的服务费。不按要求年龄配备保安、无保安证的，直接从当月服务费中扣除不符合合同要求相应在岗人员岗位服务费。

注：按《保安服务考核内容及评分细则》附件一，取在岗人员数考核成绩的平均值，作为当月考核成绩。

八. 履约验收：

(1) 验收时间：每月 30 号考核。

(2) 验收主体：由江苏省徐州市张集中等专业学校组织验收。

(3) 验收方式：由江苏省徐州市张集中等专业学校组织相关验收小组人员现场进行验收。

(4) 验收内容：1、检查是否保障校园安全，维护正常的教学、科研、生活秩序；2、检查学校校区、校门门卫、重点场所的守护是否按江苏省徐州市张集中等专业学校的要求执行；3、检查校园巡逻巡查、校园交通安全维护资料是否填写记录，并提交书面记录资料。

(5) 验收标准：本合同附件一《保安服务考核内容及评分细则》及《张集中专保安服务各岗位工作职责》。

(6) 验收其他事项：验收涉及检测（检验）费、专业技术人员费用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7) 履约验收程序：乙方提出书面验收申请，甲方接到书面验收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完毕出具验收书，如乙方对验收书有异议，在接到验收书后 7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书面提出。

(8) 履约验收要求按照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江苏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苏财规〔2024〕7 号）的规定执行。合同与上述文件规定有矛盾的，以上述文件规定为准。

九、履约保证金

无，如果出现履约违规情况自动中止合同。

十、违约责任

1、乙方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文件或隐瞒真实情况，不具备合法资质或甲方要求资质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服务费用 1%的违约金。

2、在未取得对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任一方均不能将本合同有关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否则视为根本违约，另一方可以立即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

3、甲方在对乙方服务质量考核考评中发现未达到本合同约定的（二、技术及服务要求），可以从总服务费用中扣除相应岗位服务费。

4、乙方人员在服务过程中发生重大失职、严重违纪的，甲方可以提出退换要求，乙方应予以支持并于 7 日内给予调换。遇乙方保安辞职的，乙方应在辞职保安员离岗前补充符合合同约定条件的保安员，以不影响本合同约定的安保工作。乙方未及时予以调换或补充人员的，甲方有权视情减少支付服务费。

5、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发生安全事故（包括但不限于人身财产损失、单位秘密泄露）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或者由于乙方未完全履行义务致使事故损失扩大的，乙方应就扩大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在发生前述两种情况时，乙方还需按本合同总服务费用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6、若乙方派往甲方的保安员不能提供符合合同要求的保安服务影响到甲方工作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调查原因，也有权了解向乙方支付的服务费的使用情况，必要时甲方可以视情暂停支付服务费用。如经甲方催告，乙方限期仍不能改正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7、本合同中乙方应承担的赔偿金、违约金，甲方有权从未支付的服务费用中予以扣除。

8、甲方经乙方催告逾期未支付服务费用达到 3 个月，乙方可以中止或解除本合同。

9、乙方须指定专人分区负责管理，如违约或因管理不善而造成设施损毁、缺失的，由乙方赔偿相应损失，并承担全部违约责任。

10、合同期满后，甲乙双方共同清点设施，对照接收时的清单若发生设施被盗或损毁，按清点当月市场价赔偿。

十一、争议的解决

在合同履行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败诉方承担对方为此支出的诉讼费、律师费等维权支出。

十二、其他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本合同自双方均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表：

经办人：

公司地址：

联系电话：

银行账户：

开户行：

日期：



范进海 姚伟

乙方：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表：

经办人：

公司地址：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明阳广场 C1 栋
1 单元 1801-1804 室

联系电话：18605168188/051683841866

银行账户：10231501040011007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云西支行

日期：2026.6.1



张集中远化学有限公司

徐州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附件一

保安服务考核内容及评分细则

考核指标	权重 100	考核内容及扣分标准	考核得分
着装立岗	6	值班时穿保安服装不整洁扣 1 分/次、穿便装且邋邋扣 2 分/次；执勤时以坐着、睡着姿势代替立岗扣 2 分/次；迎送上级领导不敬礼扣 1 分/次。	
文明团结	8	执勤用语不规范或语言污秽扣 1 分/次，引发矛盾或冲突扣 3 分/次；言语行为不利于内部团结扣 2-5 分/次。	
问题处理	10	发现问题瞒报扣 5 分/次，导致严重后果扣 10 分/次，并视情节严重程度劝其离岗至追究责任。	
饮酒吸烟	5	上班喝酒或酒后接班扣 4 分/次，超过三次勒令离岗；工作期间在学校非允许吸烟区域吸烟的，扣 1 分/次。	
执行制度	15	严格执行门禁制、巡逻制、交接班制、值班护校等制度，制度执行不力扣 3 分/次；导致后果者扣 5-15 分/次至追究责任。	
学习培训	8	学习、培训、开会等迟到或早退扣 1 分/次，无记录 1 分/次；旷训、旷会扣 3 分/次，三次以上劝其离岗。	
作息纪律	20	上班迟到或早退（超过五分钟）扣 3 分/次；擅自离岗、脱岗、串岗、睡岗扣 5 分/次；每月旷工一天扣 10 分，超过两天作自动离职处理。请假 3 天以上扣 10 分。	
换岗交班	5	按时交接班，无交接班记录扣 2 分/次。	
巡逻监控	8	不按学校规定进行巡逻检查，第一次扣 2 分、第二次及以上扣 3-8 分。	
设备管理	15	妥善保管安保器械，摆放、管理不规范扣 5 分，上岗未按规定佩戴扣 5 分，擅自将安保设备为私人所用扣 15 分/次，做出违法行为的立即除名并追究责任。擅自离岗导致公共财产损失者扣 5 分/次并立即辞退。	